

证券代码：832660

证券简称：恒成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盛兴大厦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1 月 29 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华萍
- 6.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编制《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

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先编制《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东恒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45,946,241.30 元，净资产为 16,424,218.73 元，2018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0,766,170.09 元，实现净利润 227,174.66 元。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摘要》、《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2、2019-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委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北京永拓）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对公司 2018 年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北京永拓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东恒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东恒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 2,650,307.2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式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式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确认公司 2018 年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情况，2018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号：2018-002）审议通过预计本年度公司与股东李华萍、吴绮丽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3000 万元。根据审计报告显示报告期内发生的实际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华萍女士在公司向公司无偿提供资金 2,600,000.00 元，吴绮丽向公司无偿提供资金 3,410,000.00 元。总资金 6,010,000.00 元，实际发生额未超出预计金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华萍、吴绮莉均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情况，由于公司业务扩展迅速所以需要大量现金流预定原材料，公司主要股东李华萍、吴绮丽在公司短期资金周转紧张时为公司无偿提供短期流动资金，一方面能支持公司业务正常开展，同时能支持公司在合理时机储备价格实惠的废钢原料，以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预计 2019 年度关联方会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在预计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以公允价格签订相关协议。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

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华萍、吴绮莉均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确认公司 2018 年全年拟向金融机构融资及投入固定资产不超过 6000 万元》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情况，2018 年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2018-002）审议通过预计本年度公司 2018 年全年拟向金融机构融资及投入固定资产不超过 6000 万元。根据审计报告显示本报告期内发生的实际金融机构融资并且作为公司发展流动资金以及增加设备的资金 6,793,124.66 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534,195.8 元，在建工程投入 6,639,928.86 元。实际发生额未超出以及金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确认公司 2019 年全年拟向金融机构融资及投入固定资产不超过 6000 万元》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审议通过预计本年度公司拟于 2019 年全年向金融机构融资及投入固定资产不超过 6000 万元，融资的资金作为公司发展的流动资金及增加固定资产的资金。融资期限为期不超过五年。具体以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或授信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提议公司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卢晓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新聘请卢晓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卢晓丹的个人简历为：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本股 0.00%。本科学历，2007 年毕业于石子河大学。曾就职于便利多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海伦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该议案内容详见于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聘请卢晓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的发展战略，更好得打造铁合金产业供应链和后续的新项目，公司占股80%投资设立控股公司。名称：中山市恒泰永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50 万元；注册地址：中山市大排中路 22 号厂房 A；法人：李华萍；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球墨铸铁、机械设备、金属制品。该议案内容详见于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重新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现提请于 2020 年 1 月 3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重新召开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前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改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将《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六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它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备案的中文版章程为准。”改成“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它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备案的中文版章程为准。”该议

案内容详见于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修改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重开）》

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